滨江区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我区高度重视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坚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精神，着力加快推进建设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健全以绩效为核心的预算管理新机制。

**1、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机制建设。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顶层设计，起草区级《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呈送区委、区政府审定发文。**二是**提出我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时间表和路线图，出台《杭州高新区（滨江）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三是**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纳入区综合考评，出台《高新区（滨江）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办法》，并完成2019年度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并报送区委区政府。

**2、稳步拓展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对象。一是**将部门预算和产业资金全面纳入绩效管理。开展2018年度部门绩效自评、2019年度部门绩效监控及2020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编审等工作，实现部门、资金全覆盖。**二是**开展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确定长河街道作为2019年试点单位，初步完成街道综合绩效评价。**三是**开展政策和项目重点绩效评价。从产业扶持、民生保障、基本建设、购买服务等重要领域选取2018年度的8个重大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量33.12亿元，向部门做好反馈及落实整改工作。**四是**结合2020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选择实施期超过一年的新出台产业政策进行全周期跟踪问效。

**3、扎实完善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链条。一是**建立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对2020年拟新增安排1亿元以上的政府投资项目和500万以上的新增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二是**强化绩效目标和运行监控管理。开展部门绩效管理培训指导，加强绩效目标编报审核，对项目绩效运行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三是**完善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体系。逐步建立部门和单位自评与外部评价、区财政部门重点评价与再评价相结合的多层次绩效评价体系。部门和单位自评实现100%全覆盖，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对绩效自评项目进行抽评，并将全区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及区人大报告，做好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4、健全预算绩效支撑体系。一是**健全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根据省市绩效指标框架和体系建立情况，指导各预算单位科学规范编报绩效指标。**二是**加快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建设。完善现有预算编制系统，嵌入绩效目标、绩效监控及绩效自评的数据填报功能。**三是**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评价。